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Dredging Environment Protection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疏浚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1)

#### 有關二零一六年債券的第七份修訂協議及原平邊契據的補充契據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日，本公司與債券持有人訂立第七份修訂協議，以進一步修訂原可換股債券文據及原債券條件。根據第七份修訂協議，經協定(其中包括)，受達成先決條件所規限，(a)二零一六年債券的本金額將修訂為319,482,769.63港元；(b)二零一六年債券的贖回金額將修訂為352,446,870.29港元；及(c)二零一六年債券的到期日將延後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亦協定，倘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債券到期日(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向債券持有人或其聯屬人士支付或促使支付98,359,241港元之人民幣等值金額，本公司須被視為已悉數支付二零一六年債券的贖回金額。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八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發行二零一六年債券；(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七日的公告，內容有關二零一六年債券的到期情況；(iii)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的公告(統稱「**框架協議公告**」)，內容有關**框架協議**(經**補充框架協議**及**第二份補充框架協議**修訂)；(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的公告、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的公告、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的公告、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的公告、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的公告及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不同修訂協議(統稱

「修訂公告」)；及(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有關二零一六年債券進一步更新之公告(統稱「更新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框架協議公告、修訂公告及更新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第七份修訂協議之主要條款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日，本公司與債券持有人訂立有關二零一六年債券的第七份修訂協議及原可換股債券文據的補充契據(「第七份修訂協議」)，以進一步修訂原可換股債券文據及原債券條件。

第七份修訂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日

訂約方：(a) 本公司；及

(b) 債券持有人。

於本公告日期，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各債券持有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考慮到債券持有人同意延長二零二一年到期日(定義見下文)，本公司同意於第七份修訂協議簽署日期後第三個營業日或之前向債券持有人或債券持有人可能指定的聯屬人士的銀行賬戶支付或促使支付款額人民幣3,000,000元，作為償還二零一六年債券本金額的一部分(「先決條件」)。

### 原可換股債券文據及原債券條件(經其後適用的修訂協議修訂)之修訂

本公司與債券持有人同意原可換股債券文據(經其後適用的修訂協議修訂)所載條款之修訂(自第七份修訂協議日期起生效)，即二零一六年債券的本金額修訂為319,482,769.63港元。

本公司與債券持有人亦同意原債券條件所載條款之修訂，自第七份修訂協議日期起生效，惟須受達成先決條件所規限。原債券條件(經其後適用的修訂協議修訂)之修訂之概要載列如下：

(a) 將二零一六年債券的到期日延後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到期日」)；

- (b) 二零一六年債券之未償還本金額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到期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按年利率8%計息。就該期間之利息須於二零二一年到期日(或倘該日期為非營業日,於緊隨該日期之營業日)償付;
- (c)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到期日向債券持有人贖回所有未償還二零一六年債券應付總額(「二零二一年贖回金額」)須等於以下之總和:(a)屆時未償還二零一六年債券本金總額;及(b)根據原債券條件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到期日計算有關二零一六年債券本金額應計之利息。假設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到期日並無先前贖回或購買未償還二零一六年債券,則於二零二一年到期日之二零二一年贖回金額為352,446,870.29港元;及
- (d) 儘管有上文所述情況,倘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到期日或之前向債券持有人或其聯屬人士支付或促使支付98,359,241港元之人民幣等值金額(按中國人民銀行於支付日期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中間價),本公司須被視為已於二零二一年到期日悉數支付二零二一年贖回金額。於債券持有人悉數收到有關付款後,債券持有人須簽立可能必要的有關文件及採取可能必要的有關措施,以解除本公司或其聯屬人士提供的作為償還二零一六年債券項下尚未償還的任何金額之擔保的任何抵押及擔保。

本公司及債券持有人確認,除第七份修訂協議所補充及修訂者外,原可換股債券文據及原債券條件的一切條文將持續維持十足效力及作用。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疏浚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開進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及執行董事劉開進先生;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吳旭澤先生;執行董事周淑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還學東先生、陳銘榮先生及梁澤泉先生。